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4 年 2 月 27 日,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毛建强先生和刘群女士回避表决。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出席并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日常经营业务需要,预计在 2024 年度将与关联方四川瑞莱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莱斯”)、中检世标(南通)计量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检南通”)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450.00 万元。2023 年度与瑞莱斯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768.25 万元;2023 年度与中检南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45.08 万元。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戎军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戎军科”)持有天津创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创盾”)10%的股份,公司与天津创盾并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出于交易的公允性、公平性和程序的合法性之考虑,比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参股公司天津创盾发生日常交易总额不超过 3,000.00 万元,2023 年度与天津创盾未发生日常交易。

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相关交易额度,具体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

为准。本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接受服务	天津创盾	采购材料	市场定价	3,000.00	-	
	瑞莱斯	采购材料	市场定价	200.00	-	284.56
	中检南通	接受服务	市场定价	150.00	-	44.10
	小计			3,350.00		328.6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提供租赁	瑞莱斯	提供租赁	市场定价	40.00	4.14	132.05
		提供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50.00	-	10.00
	中检南通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10.00		0.98
	小计			100.00	4.14	143.03
合计				3,450.00	4.14	471.69

(三)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材料、接受服务	中检南通	接受服务	44.10	100.00	0.10%	55.9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瑞莱斯	采购材料	284.56	600.00	3.11%	52.57%	
	小计		328.66	700.00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租赁	中检南通	销售产品	0.98	100.00	0.00%	99.0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瑞莱斯	提供租赁	132.05	126.00	61.41%	-4.80%	

	小计		133.03	226.00	—	—	
向关联人出售资产	瑞莱斯	出售设备	351.64	400.00	100.00%	12.0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小计		351.64	400.00	—	—	
合计			813.33	1,326.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3年度向关联人采购材料、接受服务的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的主要原因:由于项目实施进度影响采购计划,与关联人的相关交易开展预计延期到2024年;公司2023年向关联人销售产品的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的主要原因:因关联人采购计划的变更,及时调整公司与关联人的实际关联交易金额导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公平、互利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关联交易的各方严格按照相关协议执行。2023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因项目实施进度影响采购计划,相关交易变更或延期到2024年,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注:上表中“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中正向比例表示为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的差异比例,负向比例表示为实际发生金额高于预计金额的差异比例。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四川瑞莱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瑞莱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舒行军

注册资本:2041万人民币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安州区界牌镇永丰村(物流快速通道北侧)

主营业务:精密元器件制造和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瑞莱斯总资产3,188.43万元,净资产1,664.5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449.65万元,净利润-365.56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瑞莱斯为杭州捷来精密仪器制造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戎军科持有杭州捷来精密仪器制造有限公司(简称“捷来精密”)28.00%的股权,且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群女士为捷来精密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7.2.3规定,捷来精密

及其全资子公司瑞莱斯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瑞莱斯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备诚信履约能力。

（二）中检世标（南通）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检世标（南通）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一鹤

注册资本：2200 万人民币

住所：南通市崇川区永兴大道 388 号 1 幢 6 层

主营业务：计量器具检测服务、仪器仪表的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检南通总资产 1,685.44 万元，净资产 1,104.6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89.04 万元，净利润 8.33 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检南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戎军科的参股公司，中戎军科持有中检南通 46.00% 的股权，且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群女士为中检南通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7.2.3 规定，中检南通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中检南通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备诚信履约能力。

（三）天津创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创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军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住所：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创新六路 2 号 16 号楼-2-701-2 室

主营业务：仪器仪表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创盾总资产 6,483.32 万元，净资产 4,562.4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178.09 万元，净利润 1,975.35 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天津创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戎军科的参股公司，中戎军科持有天津创盾 10.00% 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7.2.3 规定，公司与天津创盾并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出于交易的公允性、公平性和程序的合法性之考虑，比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3. 履约能力分析

天津创盾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备诚信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业务往来主要系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持续性采购材料和服务、销售商品、提供租赁等行为，属于正常经营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具体由双方根据交易商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体现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450.00 万元。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双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在实际发生时均以书面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等方面独立，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可以发挥双方各自在品质、服务方面的优势，实现彼此资源互补，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发表意见情况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经审阅公司提交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了解相关交易的背景情况后，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包括比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的交易）是基于日常经营所需。相关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和长远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毛建强先生、刘群女士应当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预计的关联交易（包括比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的交易）系基于公司业务开展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包括比照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的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7 日